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单位数：4						
年度整体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等重点工作安排，继续加快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推进全市政务服务体系、电子政务标准体系、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标准化建设，打造“一网通办、全市通办”的“穗好办”政务服务品牌，建设“一网统管、全城统管”的“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为公平营商创条件，为群众生活增便利。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设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营商环境创条件，为群众生活增便利。国家网上政务服务能力考核在全国32个重点城市排名第二，成功承办全国首届数字政府建设峰会；广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入选国家首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典型案例；“深度应用电子证照”“运用区块链技术提高招投标效率”的经验做法入选国家优化营商环境创新案例；荣获“粤盾·2021”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最佳防守单位；市政务服务大厅获评全省“标杆大厅”“省青年文明号标兵号”。建立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建成全国首个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的“信任广州”数字化平台，建成“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和智慧城市运行中心，在全国率先建成“人、企、地、物、政”五张城市基础要素全景图，打造“一网通办、全市通办”的“穗好办”政务服务品牌，完善“健康码”管理，以科技力量支撑打赢疫情防控硬仗。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392,951,003.55		91,154,209.43			301,796,794.12		392,951,003.55		0.00	
	全年执行数		392,533,097.08		91,153,658.24			301,379,438.84		392,533,097.08		0.00	
	完成率		99.89%		100%			100%		99.86%		99.8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45.00	资金管理	16.00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得分依据：我局先后制定财务、人事、行政、内部监督等各类规章制度，并于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因此，得3分满分。						
			预算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99	评分依据：2021年度，全年财政拨款年度预算为392951003.55元，预算执行数为392533097.08元，预算执行率为99.89%。 未达标原因：个别项目存在年度结转。 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增强预算执行的及时性。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评分依据：2021年度，全局的预算编制严格按市财政局要求进行编制基础信息；按规定时限报送预算；入库项目均按要求进行了立项预算评估。 未达标原因：不存在未达标项目。 改进措施：继续按市财政局要求抓好预算的编制。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00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我局未有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5	评分依据：2021年度，全局收入决算数为392533097.08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392951003.55元，差异率为0.11%。 未达标原因：个别项目存在年度结转。 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增强预算执行的及时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市财政局共通报9次，我局累计预算支出执行进度为941.41%。按照市财政局的评分规则，941.41%/9=104.60%。全年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因此得满分。 改进措施：下步，我局将继续抓好预算执行进度工作。						

管理效能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0	得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为4122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为4122元。结转率为100%，因此不得分。 改进措施：及时清理清算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00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能严格按市财政局通知精神，开展年中绩效监控和年底各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做到全覆盖、无遗漏；能在规定的时限内按要求进行报送绩效自评表及相关佐证。因此，该项评分为4分满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对本级使用资金的申报、呈批、使用、监控、绩效评价与应用等方面都于单位财务管理办法中有严格的规定，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因此，该项评分为3分满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编制的部门绩效目标合理，能体现部门职能任务和中长期发展目标，与当年度的预算资金完全匹配，无预算外资金收入与支出。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编制的部门绩效目标合理，各职能任务指标产出均能提供相关具体的材料进行佐证。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绩效目标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88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共设计指标17个，16个指标均完成了预定了目标，其中“非因不可抗力或影响范围广泛的重大政策调整，热线每月接通率不低于95%”受新冠疫情和群众服务需求自然增长的影响，2021年服务量增长至2871.7436万件，达到合同约定服务量（1212万件）的2.37倍，超出项目立项预期和话务员承载能力，导致部分月份接通率不达标。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均进行了年中绩效监控和年底的绩效自评，做到全覆盖、无遗漏。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0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全局能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对部门决算及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以及市财政局下发的预决算批复、公开范本内容及格式要求，编撰我局预决算公开文本；严格按市财政局规范时限和要求及时批复局本级和下属中心的部门预决算；严密组织局本级和下属各中心编报年度预决算公开资料，并按市财政局要求于规定时间、在规定的网站（市府门户网站、政务外网）向社会公开，切实做到部门预决算公开及时、数据和文字说明准确、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全局能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对全局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并能在规定的时间公开，所有自评材料均能按市财政局要求进行办理。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采购管理	2.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78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政府采购计划采购金额为190800467.90元，实际执行采购金额为169725206.40元，采购执行率为88.95%。因此，该项评分为1.78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评分依据：我局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资产管理规定，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因此，该项评分为1分满分。	

		资产管理	4.00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财务账与资产账每月的资产折旧时，均进行逐一明细核对，确保账账相符。全年财务账与资产账一致。因此，该项评分为1分满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的资产原值197273890.80元，其中在用资产的原值为197823733.30元，资产利用率为99.72%。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成本管理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公用经费年度预算为8643534.98元，年度决算数为8642983.79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99%。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满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810000元，年度决算数据为359334.66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44.36%。因此，该项评分为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三、2、网站常态化监测覆盖率，反映全市政府网站常态化监测覆盖情况（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提升业务工作经费）	2.94	三、2、100%	100%	2.94	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均全量纳入常态化监测
				三、3、网上服务接入统一认证平台比例（广州市政府网站及网上政务服务应用建设）	2.94	三、3、100%	100%	2.94	相关目涉及事项网上服务接入统一认证平台比例100%
				四、1、建设信用监管应用支撑平台。（广州市公共信用2020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2.94	四、1、1个	1个	2.94	2021年11月建设市信用监管应用支撑平台并上线试运行，初步完成全市约300多万市场主体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四、4、用户满意率=（1-公众通过窗口、网站、电话投诉的业务数/总业务数%）*100%（广州市数字政府运营中心2021年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	2.94	四、4、90%	100%	2.94	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提供公共信用信息服务窗口服务，主要为广州市民，企业法人提供线下信用信息查询、异议申请、信用修复等业务办理服务，以及处理网站和邮箱的市民留言和咨询，2021年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窗口、服务邮箱和电话热线累计提供信用信息咨询服务4833次，较去年同期翻了一番，咨询投诉案件为0，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四、6、支撑使用统一评价系统的大厅数量（含市、区、街镇、村区）。（广州市人民政府政务管理办公室2019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2.94	四、6、140个	179个	2.94	目前统一评价系统已支撑179个市、区、街镇、村居大厅。
				三、1、移动服务平台全年提供服务次数（广州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建设）	2.94	三、1、≥700万次	805万次	2.94	完成目标
				二、3、话务服务市民满意率：市民对广州市12345政务热线服务的总体满意度不低于95%（12345政府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服务外包项目工作经费）	2.94	二、3、≥95%	97.52%	2.94	评分依据：《2021年广州12345政府服务热线服务外包项目合同》“二、服务需求 3.服务质量 3.2 乙方应按照热线管理规范采集市民对服务评价情况（包括“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确保受理服务满意率达到95%以上。” 已达标。2021年度话务服务有效评价共3708460件，其中非常满意3128845件，满意350247件，基本满意137550件，满意率97.52%。

履职效能

50.00

一、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全程免费代办服务外包；积极探索政策兑现“一门式”服务新模式，分批整合各部门政策兑现事项。二、广州12345热线整合全市40个职能部门、11个区的76条非紧急类服务专线，为市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多渠道、一体化的政府服务热线平台。三、升级政务大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平台，优化云服务架构，扩大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范围，提升“穗好办”品牌知名度。四、开展全市电子政务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安全保障工作。五、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理念超前、技术领先、管理精准、实战管用的要求，建设“一网统管、全城统管”的“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

50.00

四、3、考察安全审计平台对安全日志的审计功能以及对日志的存储能力（广州市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升级建设项目）	2.94	四、3、≥6个月	≥9个月	2.94	安全审计平台可支持存储9个月以上日志数据。
二、2、非因不可抗力或影响范围广泛的重大政策调整，热线每月接通率不低于95%（12345政府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服务外包项目工作经费）	2.96	二、2、≥95%	94.07%	2.66	评分依据：《2021年广州12345政府服务热线服务外包项目合同》“二、服务需求 2. 服务效率 2.1 非因不可抗力或影响范围广泛的重大政策调整，热线每月接通率不低于95%。” 未达标原因：受新冠疫情和群众服务需求自然增长的影响，2021年服务量增长至2871.7436万件，达到合同约定服务量（1212万件）的2.37倍，超出项目立项预期和话务员承载能力，导致部分月份接通率不达标。 改进措施：一是督促外包服务商进一步加强资源协调调度，加强服务量监控和预测，及时调整排班，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保障接通率；二是科学评估热线发展，合理确定年度服务量目标值并预测发展趋势。
四、5、数据质量报告数量：通过该建设和实施数据质量管理体系，提高共享数据的整体质量，提升数据利用水平，支持政府重点工作的开展数据质量分析，提供20份以上的数据质量报告（广州市政府信息化公共基础服务建设项目）	2.94	四、5、提供20份以上的数据质量报告	提供了31份数据质量报告	2.94	提供了出生医学证明信息、企业年报基本信息、商事主体基础信息、非正常户解除信息等31份数据质量报告。
三、4、按期完成率：按期出具符合性检查报数/应出具报告总数*100%（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估工作经费）	2.94	三、4、≥95%	100%	2.94	2021年共出具了489份符合性验收报告，合格性占比100%。
五、1、新增用于共享的主题个数（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2020年“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项目）	2.94	五、1、≥6个	16个	2.94	完成目标
五、2、累计为不少于500个指标进行监测服务。（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数字政府运营中心穗智管运营服务项目）	2.94	五、2、≥500个。	700个	2.94	2021年对医疗卫生、城市管理、智慧水务、民生服务等共计700个指标项进行检测。
二、1、话务服务量：根据预算核定提供的服务量（热线外包项目2021年度响应的服务量约为1212万件）。（12345政府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服务外包项目工作经费）	2.94	二、1、≥1212万件	2871.7436万件	2.94	评分依据：《2021年广州12345政府服务热线服务外包项目合同》“二、服务需求 1. 服务量 1.1 预测本项目2020至2022年度每年需要响应的服务量约为1212万件……” 已达标。2021年服务量为2871.7436万件。
四、2、反映平台汇聚“四标四实”基础信息数量，<标准建筑物编码+标准地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2020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2.94	四、2、≥5500万条	6447万条	2.94	标准作业图0.0001万、标准建筑物编码430.4万、标准地址（详细地址）1629.6万、标准地址（门牌）223.3万、标准地址（道路）17.7万、标准基础网格2.0849万、实有人口2088.8万、实有房屋1472.1万、实有单位216.4万、实有设施366.6万。
一、2、按照事项标准化统一要求，通过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对市级政策兑现业务要素进行梳理，并实行动态更新（政策兑现业务集成专项工作经费）	2.94	一、2、对已纳入集成服务的政策兑现事项，100%完成标准化必填要素梳理。	100%完成标准化必填要素梳理	2.94	2021年我局通过开展政策兑现业务集成购买服务项目，逐步将分布于各部门的政策兑现窗口及其业务进行梳理、引导、集成，推进政策兑现事项标准化管理，对已纳入集成服务的政策兑现事项，100%完成标准化必填要素梳理，提高政策兑现服务质量。已实现市、区两级政策兑现业务1339项线上集成。

				一、1、服务对象满意度，有效投诉人次/提供代办服务总人次*100%（工程建设项目全程免费代办服务外包项目经费）	2.94	一、1、≤5%	0	2.94	服务期内，代办服务及窗口服务过程中，有效投诉为0。
加减分项	5.00	工作表现加减分	5.0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0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2.5	评分依据：2021年度，我局编制的2020年度决算公开受到市财政局通报表扬。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94.65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